

苗栗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第八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08 年 04 月 02 日(二)
- 二、地 點：竹南海鮮樓(苗栗縣竹南鎮公園五街 19 號)
- 三、出席人員：如附簽到冊。 應到 226 人 (如會員名冊)
- 四、缺席人員：100 人 實到 126 人
- 五、請假人員：000 人
- 六、列席人員：

榮譽理事長 蘇祥裕

榮譽理事長 陳騰玉

名譽理事長 陳永胤

苗栗縣政府地政處 地價科 科長李森隆

苗栗縣政府地政處 地價科 科員林茂隆

苗栗縣政府社會處 社會行政科 科員陳羿璇

苗栗縣政府社會處 社會行政科 科員古大緯

苗栗縣商業會理事長 戴美玉

苗栗縣商業會秘書長 劉燕梅

社團法人苗栗縣地政士公會 名譽理事長 林束靜

社團法人苗栗縣地政士公會 榮譽理事長 何恭燕

- 七、主 席：羅理事長 美蓮 記 錄：秘書 詹明芸

八、主席致詞：略

九、來賓致詞：略

十、報告事項：

(一) 理事會工作報告

(二) 監事會工作報告

十一、討論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理事會

主旨：本會 107 年度歲入、歲出決算表，提請追認案。

說明：

一、本會 107 年度歲入、歲出決算表（如附件第 4 頁），已在 108.01.29 日第八屆第四次理事會議審查通過在案。

二、提請會員代表大會審查追認，並呈報苗栗縣政府核備。

決議：如附件決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理事會

主旨：本會 108 年度工作計畫行程表、工作計畫草案，提請追認案。

說明：

一、本會 108 年度工作計畫行程表（如附件第 5 頁）、工作計畫草案（如附件第 6-8 頁），已在 108.01.29 日第八屆第四次理事會議審查通過在案。

二、提請會員代表大會審查追認，並呈報苗栗縣政府核備。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理事會

主旨：本會 108 年度預算表草案，提請追認案。

說明：

一、本會 108 年度年度預算表（如附件第 9 頁），已在 108.01.29 日第八屆第四次理事會議審查通過在案。

二、提請會員代表大會審查追認，並呈報苗栗縣政府核備。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理事會

主旨：變更公會銀行存摺印鑑，將常務監事印章異動為總幹事印章。

說明：依據「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 26 條辦理：工商團體經費收入，均應摺給正式收據，並留存根備查。提用存款時，應由團體負責人、秘書長或總幹事及財務人員於領款憑證上共同蓋章。

決議：經會員代表大會決議通過。

十二、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候補監事 曾文富

主旨：理事長 羅美蓮是否適任理事長乙職。

說明：候補監事 曾文富針對主旨提問會員代表，請會員代表決議。

決議：經會員代表大會決議理事長 羅美蓮留任理事長乙職。

十三、散會

主席：羅美蓮

記錄：詹明芸